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就2019年度履职工作情况向董事会作如下报告：

一、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召集人由具有正高级会计师职称的独立董事张英女士担任。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1、2019年3月26日，召开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听取讨论了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2018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安排及进展。

2、2019年4月3日，召开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中国新华航空集团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的报告》《关于购买海航航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报告》《关于购买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股权的报告》，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2019年4月28日，召开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了《2018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报酬的报告》《关于与关联方签订日常生产性关联交易协议的报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与关联方2019年互保额度的报告》《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聘任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及支付报酬的报告》《关于会计准则变更的报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报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等相关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4、2019年8月29日，召开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了2019年半年度报告，并同意将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5、2019年10月30日，召开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了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并同意将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6、2019年12月23日，召开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听取讨论了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安排。

二、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相关工作履职情况

1、2019年年报审计工作中的履职情况

⑴在公司2019年年报审计工作中，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工作规程的规定，在年审会计师进场审计之前，对公司2019年度的初步财务表现进行了审议并与审计师就2019年度审计工作安排进行了沟通。

⑵在年审会计师进场开始审计工作后，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就公司业绩预告情况及初步审计的相关工作细节进行了沟通并形成书面意见。其后多次督促年审会计师按工作进度及时完成年报审计工作。

⑶公司2019年审计报告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定稿后，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对报告内容进行了认真审阅并形成书面意见，同意将经年审会计师正式审计的公司2019年审计报告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2、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普华永道执行2019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及内控审计工作情况进行了监督评价，认为普华永道为公司提供了较好的服务，其工作细致、认真，工作成果客观、公正，能够实事求是的发表相关审计意见，并建议公司董事会续聘普华永道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3、对公司内控制度建设的监督及评估工作指导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作用，高度重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及执行力度，对于公司内部控制潜在风险及经营效率提出了相关优化、改进及提升的建议。

4、协调沟通公司内外部单位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积极推进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以求审计工作能高效、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2019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表现。

三、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认真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及《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实施细则》有关规定，勤勉尽责、恪尽职守，较好地履行了相关职责。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委员：张英、徐经长、林泽明、徐军、刘位精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